



工

Labourer

人

于泽俊 著

一部可歌可泣的
中国工人史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工人

Labourer

于泽俊
著

文化藝術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工人/于泽俊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
2011. 6

ISBN 978 - 7 - 5039 - 5119 - 0

I. ①工… II. ①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88664 号

工 人

著 者 于泽俊

责任编辑 董 耘

装帧设计 李 鹏

责任校对 张 莉

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 100700

网 址 www.whyschs.com

电子邮箱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 (010) 84057666 84057667 (总编室)

(010) 84057691 84057699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

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10 × 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26.25

字 数 45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39 - 5119 - 0

定 价 49.80 元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，随时调换。

序言

情怀的力量

梁晓声

我一向觉得——对于文学，情怀是有特殊分量的。好的文学作品，几乎无一例外地流淌着真挚的情怀，如血液流淌在人的身体里。一首诗、一篇散文是这样，一部小说也是这样。

今年春节期间，我在外地，随身带了泽俊先生的书稿《工人》。我清楚地记得，读罢《工人》是初三，上午十点左右。

至今，读罢一部好作品仍会使我激动不已。

当时的我便是那样。

身边也没有一个可以交流感想的人，忍了几忍没忍住，于是拨通了泽俊的手机，告诉他我已经读罢了《工人》。

千里之外的他期待地问：“达到小说的及格水平了吗？”泽俊一向是谦虚的。

我说：“好。很好。非常好。”

除了那短短的几句话，我竟不知再从何说起。好的小说往往会使刚读过它的人失语，能具体地说出好来是失语过后的事。

泽俊又问：“怎样进一步修改？”

我说：“作品当然是越改越好，不过，现在这样已经很好，不论出版还是发表，应都不成问题，而且必定会引起关注……”

除了笼统之印象，还是谈不出具体感受——那真是一言难尽的。

泽俊是盲文出版社的副总编。他负责出版过我的两部集子，由此我们认识了，遂成朋友。他厚道，为人诚恳。并且，对世事具有深刻的洞察力。写作是他最主要的业余爱好。很可能，还是唯一的。

他多次对我说，打算写一部工人题材的长篇小说——说到“工人”两个字，他总是流露出极深厚的感情。工人阶级对中国的伟大贡献令他肃然起敬；他们“下岗”时期的种种困厄处境令他感同身受；他们至今分享改革成果之少每使他焦虑万分。

而我，也是的。我和他一样是工人的儿子。我的两个弟弟一个妹妹当年几乎同时下岗。

“工人”二字对于泽俊犹如上帝，乃是他的情怀脐带。

谈到最后他又总是会信誓旦旦地说：“我要为中国工人立传。”

我当然鼓励他。但老实说，对于他究竟能写出一部怎样的工人题材的小说，心中是不免存疑的，拭目以待而已。盖因一部中国当代文学史，从1949年到90年代，差不多可以说成是一部中国农村小说史。90年代后，小说在题材方面骤然丰富，如礼花绽放。工人题材的小说，却仍少之又少。优秀的更少。中国之大多数作家，长短都有过农村生活的经历。纵使完全没有，海量的农村题材的文学作品，加上电影电视剧，也会使作家们易于间接地吸收了解。

农村于是成为中国文学的家园和苗圃。

中国当代作家普遍缺乏对工人群体，尤其是从前年代的工人群体的认知，直接的和间接的认知都缺乏，连我这个工人的儿子也是。蒋子龙是极少了解工人的作家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他是作家中的宝。

现在，终于又出现了一位于泽俊。

泽俊笔下的三线工人群体，与子龙所了解的工人迥然不同。子龙笔下的工人是生活在城市里，工作在车间里的；泽俊笔下的工人，却是经历了背井离乡的，携家带口落户于广阔的风沙漫漫的西北天地间的，如同庞大的负有神圣之迁徙使命的特殊部族，如同转战一方的千军万马的大兵团……

我认为，于泽俊成功地完成了他的夙愿。

我认为，他写出了一部工人题材的《白鹿原》。

对于《工人》这样一部小说，我可评论的方面很多。但我决定不必都写入序言中。

我真诚地向广大读者和文学评论家们推荐《工人》。

我一点儿也不怀疑广大读者必会像我一样喜欢这部小说，为作者流淌在字里行间的真挚情怀所感动。

我深信《工人》必受评论家们的好评。

我甚至认为，下一届茅盾文学奖评选时，《工人》必具有不容忽视的角逐力。终于出现了这么一部工人题材的好小说，如果我是评委，将毫不犹豫地投它一票！

最后我只评价一句——《工人》具有史诗性；我因它哭过了……

2011年4月24日

于北京

目 录

序言 情怀的力量 梁晓声 / 1	
缘起 / 1	
第一章 私奔 / 2	
第二章 闯关东 / 19	
第三章 天堂在哪里? / 32	
第四章 工友 / 46	
第五章 刀口谋生 / 59	
第六章 良知 / 74	
第七章 领导阶级 / 85	
第八章 当家做主的感觉 / 98	
第九章 兄弟姐妹 / 112	
第十章 干打垒 / 127	
第十一章 为了让毛主席睡好觉 / 143	
第十二章 安家 / 157	
第十三章 红字 / 171	
第十四章 共产主义接班人 / 184	
第十五章 人格的力量 / 198	
第十六章 心灵的感受 / 207	
第十七章 美好的憧憬 / 222	
第十八章 蜕变 / 235	
第十九章 清算 / 248	
第二十章 生活不是小说 / 263	
第二十一章 救赎 / 277	

第二十二章	爱的奉献	/ 288
第二十三章	祭献	/ 302
第二十四章	文明时代的野蛮	/ 313
第二十五章	妈不在了，还有姐呢	/ 325
第二十六章	好日子	/ 339
第二十七章	下岗 下岗 下岗	/ 353
第二十八章	啼血的杜鹃	/ 368
第二十九章	归来的孤魂	/ 379
第三十章	建设者	/ 391
尾声		/ 404

缘起

小时候看过一部电影——《燎原》，故事里的地下党员对工人们说：工人很了不起，工人两个字合起来是个天字。从某种意义上说，他们的确撑得起天，只要我们睁开眼睛，目光所及，从衣食住行，到天上飞的、地上跑的，几乎样样都离不开工人的劳动；离开了他们，我们就没法生存，他们确实很伟大。但是在《燎原》的故事发生的时代，中国的产业工人只有二百万，占四亿人口的百分之零点五，还是一个十分弱小的阶级。经过将近一个世纪的发展，中国工人阶级已经发展成了一个几亿人的群体，真正成了社会的主体。他们曾经为我们这个社会创造了和正在创造着巨大的物质财富，也在推进着社会的进步与文明，但是他们得到的却很少很少。社会对他们的关注度很低，吸引人们眼球的总是那些明星、富豪，而这个拥有几亿人口的阶级仿佛不存在一样。

我出生在一个工人家庭，父亲是工人，我们兄弟姐妹六人无一例外地全都当过工人。我唯一的女儿恰巧是在五一劳动节那天出生的，于是我就用工人二字给她起了个名字，单名一个全字。一提起工人二字，我就会想起埋葬在黄土高原上的父母亲，想起我那已经下岗十多年的姐姐、弟弟和妹夫，想起父辈的叔叔、大爷们那一张张憨厚朴实的面孔，想起我的那些和我弟妹妹同样命运的中小学同学。他们也有自己的喜怒哀乐、悲欢离合，有精彩辉煌的人生和传奇般的经历。他们的命运可悲可叹，可歌可泣。想起他们，我就会有一种发自内心的不安，总觉得欠了他们什么，所以我要写这部小说，为他们立传。

第一章

私奔

故事要从我母亲出生的那一年讲起。

母亲不是工人，但她是工人的妻子、工人的母亲，在一张工人家庭的全家福和整个工人阶级的全家福上，她一直和父亲并肩占据着中心位置，因此，你不能不承认她是工人阶级中最重要的成员。

1919年，我的母亲出生在北京顺义县的一个普通农家。母亲出生的时候，上面已经有了三个哥哥三个姐姐。母亲来的不是时候，已经被生活的重负压弯了腰的外祖父实在养不起这么多孩子，一狠心，把她送了人。当年北京城里有个富商，姓沈，老家是山东河阴的。沈老爷很有钱，在老家有妻室，在北京也娶了两房姨太太，可是这些太太、姨太太们肚子都很不争气，一个个只生女孩不生男孩，眼看沈老爷已过了不惑之年，依然没有子嗣。沈老爷觉得邪性，找高人禳解了一回，那位高人告诉他，抱养一个女孩，可以给他带来男孩。沈老爷家里不缺女孩，对抱养一事本无兴趣，但是为了不至于断了香火，还是抱养了一个，这个女孩就是我母亲，沈老爷给她取名叫带子。不知是凑巧还是禳解有效，母亲到沈家的第二年，果真给沈家带来一个男孩。

沈家的香火续上了，生意却一天不如一天了。辛亥革命以后，北京城就不那么太平了。1924年，冯玉祥把大炮架到了景山顶上，要炮轰紫禁城，吓得溥仪赶紧带着满朝的遗老遗少搬出了皇宫。从此，北京就没有安宁过。南来北往的各派军阀，都想占据这里称王称霸，不断地打来打去，今天你进来，明天我出去，北京街头整天枪声不断，哪里还做得成生意！沈老爷的店铺只好关门了。他把剩下的家产盘了盘，准备全部变卖，回山东老家去。

沈老爷一边做回家的准备，一边让家人通知我外祖父，问他是把带子带走还是留下？沈老爷这样做多半是出于好意，害怕这一走，母亲再也见不到自己的亲人了。外祖父实在舍不得母亲走，把她接回了顺义。带子在家住了几个月，听说沈老爷马上要走，外祖父又把她送回了沈家，因为家里实在养不起。那一年带子七岁，跟着沈老爷一家坐上了去天津的马车。七岁的带子已经懂事了，坐在马车上，望着逐渐远去的家乡，泪水挂满了腮边。

一路上，带子一直在想，迟早有一天她是要回来的，她天真地注视着路边的一草一木，希望在脑子里把它们一一记下来，以便将来能找到回家的路。可是到了天津他们就上了火车，在济南下车之后，又换乘马车，走了三天才到家。北京在哪儿，带子实在是辨别不出来了。她知道，北京那个家，永远也回不去了。

河阴县处于丘陵地带，沈老爷的家在县城西边一个叫玫瑰坡的村子。河阴县历史上盛产两样东西：一是阿胶，一是玫瑰。河阴的阿胶行销全国，玫瑰则世界有名。从玫瑰花里提炼出来的玫瑰油，是名贵的香料，价格比黄金还要贵。过去这里的玫瑰是贡品。除了皇宫里的需要，人们还用它来酿酒、制糕点、做胭脂，大户人家常常会买一些用蜂蜜酿成的玫瑰酱留着慢慢泡水喝，普通百姓蒸馒头的时候也会在馒头上放一片花瓣，借其香味。清末《续修河阴县志》载有《河阴竹枝词》一首，曰：“隙地生来千万枝，恰似红豆寄相思。玫瑰花放香如海，正是家家酒熟时。”五口通商以后，有不少外商收购它，然后再贩运到国外卖给那些生产名贵化妆品的厂家，赚取巨额利润，玫瑰就更成了供不应求的抢手货。沈家就是靠做阿胶和玫瑰生意发了财的。

沈老爷的宅院在玫瑰坡的坡脚。沈家的宅院比北京那个四合院还大，分成前后院，前院是老爷太太们的起居之所，后院是个花园，园子里除了不同品种的玫瑰，还种着牡丹、芍药、月季等几十种花卉。园内起伏的花丛中有几座欧式风格的尖顶屋，看上去很别致，里面床铺、沙发、茶几等生活用品一应俱全，陈设十分华丽，而且都是欧式风格的现代家具，过去是用来招待南来北往的客商的，现在则成了小姐们的绣房，少爷也跟着几个姐姐住在这里。此外还有一个跨院，是牲口棚、羊圈和长工们住的地方。

他们到家的时候，正是玫瑰盛开的季节，房前屋后到处开满了粉红色的玫瑰花，漫山遍野飘散着花香。一看见那些盛开的花朵，带子立刻忘记了一路的疲劳和少小离家的忧愁，撒开腿满山遍野地跑起来。跑了一阵，她有点累了，站下来对着一朵玫瑰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闭着眼睛陶醉地说了声：“真香

啊！”于是，伸手摘了一朵，戴在了头上。她正玩得高兴，听见山下一家人在喊她，于是赶紧又摘了一朵玫瑰，跑下山来。只见三姨太吊着脸呵斥道：“野跑什么？有什么可高兴的？”

带子这才意识到，三姨太一路上一直不高兴。老爷也板起脸来，厉声问道：“谁让你随便摘花的？那花是拿来卖钱的，你知道不？”

带子还没有意识到，她这次回到沈家，身份、地位已经发生了根本性变化，因为她对沈家已经没用了，对于沈家来说，她现在只是一张吃饭的嘴。吃饭不能白吃，要付出劳动。于是，从七岁开始，带子就得干活了。

七岁以前，沈家对带子还是不错的，吃的穿的用的都和沈家小姐们一样，小姐们有什么，她就有什麼，可是这次回来之后就遭人嫌弃了。开始时，只是让她干些扫地擦桌子之类的力所能及的活，可是一旦开了这个头，就不只是扫地擦桌子了，刷锅洗碗倒尿盆，给太太梳头，给老爷烧大烟泡，什么都得干。每天天一亮，就听见前院里到处在喊：

“带子，把木梳给我拿过来。”

“带子，给太太泡茶去！”

“带子，老爷起来了，还不快去伺候老爷！”

所谓伺候老爷，就是给老爷烧大烟泡。沈老爷脾气极暴，很不好伺候。一个大烟泡烧坏了，拿起烟枪劈头盖脸就打。有一次，打得带子头上流了很多血，落下一个很大的疤。烧大烟泡是项技术活，要会掌握火候，没烧起来不行，烧过了也不行，一个烟泡烧坏了，就得糟蹋不少钱。一个七八岁的孩子，哪能掌握得恰到好处，因此，带子为烧坏了大烟泡不知挨了多少打。每次挨了打，带子就会偷偷跑到沈家宅院后面的山坡上大哭一场，面对着北方埋怨自己的父母：“你们为什么这么狠心？为什么要把我送人呀！”

伺候老爷抽完早晨这袋烟，带子的主要任务是擦家具。沈家的家具非常考究，都是红木雕花的，每天要用鸡油把所有的镂刻花纹一点一点地擦到，够不着的站到凳子上擦，全部家具擦下来要整整一个上午。

上午的活干完，带子的任务就是带少爷去玩。和少爷在一起，是带子最快乐的时光。带子很爱她这个弟弟，她始终认为少爷是她带来的。说来也怪，自从会走路起，少爷就一直跟带子形影不离，他有好几个亲姐姐，但是和那几个姐姐感情都一般，唯独和带子最亲。有时少爷犯了脾气，谁都哄不好，但是只要带子往他身边一站，他立刻就安静下来。有时带子正干着活，三姨太就会过来叫她，让她把手里的活放下，去带弟弟玩，这样倒减轻了一些带子的劳动。

少爷长到七八岁的时候，沈老爷给他请了位教书先生，少爷和他的几个姐姐在一起读书，少爷看见姐姐中少了带子姐姐，就不肯坐下好好学，非要闹着让带子跟他一起学不可，这样，带子就又有陪读的任务。带子识字，《三字经》、《百家姓》、《千字文》、《孝女经》都能背，按现在的学历论，至少有小学四年级水平。那是陪少爷读书偷偷学来的。可惜时间不长少爷就进了学校，带子的偷学也只能到此为止。

少爷进学校的那年，带子十一岁。十一岁的带子已经像个老妈子，什么都得干了，缝缝补补、洗洗涮涮、推碾子拉磨、烧火做饭，每天从早忙到晚。沈家人吃饭有专门雇来的厨师，不用带子做，带子是给那些长工们做饭的。自从开始给长工们做饭，带子就不再和沈家人一起吃饭了，而改在长工灶上吃。这使带子进一步明确了自己在沈家的身份。

沈家雇着七八个长工，最小的一个只有十六岁，是专门给沈家放羊的，大家都叫他小羊倌。长工们则称带子四小姐。

开始，长工们和四小姐在感情上是有距离的，但是这种距离很快就消失了。有一天，带子又挨了打，心里觉得委屈，一边做饭，一边抽抽搭搭地掉眼泪。小羊倌看见了，觉得不忍心，跑到门外揪了几根狗尾巴草，编了一只小狗，扔在了灶台上，说：“四小姐，这是给你的。”

带子拾起来看了看，那小狗形象非常生动逼真，简直是惟妙惟肖。带子爱不释手，立刻忘记了刚才的委屈，问道：“这是你编的？”

小羊倌点了点头，带子又问：“你还会编什么？”

“猫、兔子、羊、牛、马，都会。”

“那你明天再给我编几个？”

第二天，小羊倌给带子带回来一大堆狗尾巴草编的小动物，带子看了看，说：“这些都是四条腿的，编法都差不多，你会编大公鸡吗？”

小羊倌说：“没编过，我试试吧。”小羊倌好像知道带子今天要考他，除了带回来一些编好的小动物，还采回来不少狗尾巴草，吃过晚饭，他就琢磨着编起来。带子收拾了碗筷，领着少爷来看小羊倌怎么编大公鸡。

小羊倌没怎么费劲，就把一只大公鸡编好了。接着，他又编了一只鸭子、一只鹅。带子说：“你的手真巧，教教我吧。”

于是小羊倌就开始教她怎么编小狗。一面编，两个人一面说着话：“四小姐，听说你们家是从北京搬回来的？北京住得好好的，做么（干吗）要搬回来呢？”

带子没有回答小羊倌的问题，而是说：“以后别叫我四小姐。”

“为啥？”

“你看我哪一点像个小姐，还不是和你一样吗？”

“那俺管你叫什么？”

“叫带子。”

“俺还要问你呢，你怎么叫这么个名字？听起来怪怪的。”

带子看了看身边的少爷，说：“以后再告诉你吧。”

在沈家大院里，这两个生活在最底层的苦命人儿，很快就完成了心灵上的沟通。小羊倌家里也很穷，还在他刚记事的时候，父亲就得伤寒去世了，为了安葬父亲，母亲把家里仅有的二亩地卖了。母亲含辛茹苦把两个儿子拉扯大了，不料老大刚刚成年，就被国民党抓了壮丁，家里只剩了小羊倌和母亲两个人相依为命。听完小羊倌讲述自己的家世，带子说：“原来你们家也这么苦。”

小羊倌说：“俺苦，好歹还有俺娘疼俺，可是你连一个亲人也没有，真可怜。”

一句话，说得带子眼泪一串一串地掉了下来。

从那以后，每天放羊回来，小羊倌都会给带子带点山里采来的草莓、酸枣等野果，有时候还会给她捉个蝈蝈、蚰蚰什么的，放在秫秸编的笼子里送给她。小羊倌的关心给带子的心里带来了一片阳光，他是这个世界上唯一能给她一点温暖的人。她把小羊倌送给她的这些小动物一一摆在自己的房间里，她那间小小的闺房简直成了一个动物园。有一次，少爷来玩，不小心把那只小狗拆散了，带子气得伸手打了他一巴掌。那是她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打她最疼爱的弟弟。还好，少爷不会去告她的状，否则她就吃不了兜着走。

小羊倌送给她的这些东西，她只能偷偷地享受，如果让沈家人看见了，受到责骂的不止是她一个人，还会牵连到小羊倌，他们会说他没有好好放羊，到山上玩去了。但是带子也有对付他们的办法，像蝈蝈、蚰蚰这些会叫、藏不住的东西，她就拿给少爷，和他一起分享，只要经了少爷的手，沈家的人就不会再说什么了。有一次，小羊倌从山上抓来一只画眉，叽叽喳喳叫个不停，不但少爷看了高兴，连老爷都爱不释手，专门买了个鸟笼子装它。为了这只画眉，老爷还赏了小羊倌十个铜子。

受人恩惠多了，带子也想为小羊倌做点什么。她想给小羊倌洗洗衣服，可是小羊倌除了身上穿的裤褂，连一件换洗的衣服也没有。带子不缺穿的，家里几个姨太太、大小姐们经常有穿旧了、过时了淘汰下来的旧衣服，就都给了她。她拣那些颜色素气些不带花的，拼拼改改，改成了几件男装。

冬季里，山上常常积雪不化，逢到这种时候，小羊倌都不去放羊，而是在家按时给羊添草料。有一天，老爷带着太太小姐们赶集去了，家里没人，带子对小羊倌说道：“走，到我屋里去！”

小羊倌说：“俺不敢去，让老爷、太太看见可了不得！”

“没关系，老爷、太太都不在家。”

“那也不行，俺一个扛长活的，怎么能到小姐屋里去！”

带子生气了，说：“谁是小姐？我不是跟你说了吗，不准叫我小姐！”

“那让人看见怎么办？”

“看见怕什么？又不偷不抢的。你去不去？不去我生气啦！”

从跨院到后花园各有一个门，跨院的长工们除了几个花匠，别人从来不进这个门。小羊倌战战兢兢地跟着带子进了后花园。大小姐、二小姐都已经出嫁了，如今住在后花园的只有三小姐、少爷和带子。小羊倌跟着带子，左穿右拐，进了带子的绣房。带子住的这间房子还是老式的布置，没有沙发、茶几之类的现代家具，屋子里摆着一套檀香木的桌椅、柜子和床，那是预备来客人住的，对带子来说没有任何用处，只有那张床是她用来睡觉的。她的绣房虽然没有三个姐姐那样华丽的陈设，但是收拾得十分干净整洁，被褥床帐都洗得干干净净，家具擦得锃亮，能照见人影，小羊倌进门后，坐也不是，站也不是。带子指着一把椅子说：“坐呀！”

小羊倌半欠着屁股坐在了椅子边上，带子按着他的肩膀把他往后推了推，说：“你这样坐不怕摔着呀！”说完，她从衣柜里拿出一个蓝底白花的包袱，打开，把那些做好的衣服拿了出来：“这是我给你做的，你试试，看合适不？”

小羊倌十分惊讶，从带子手里接过一件坎肩，在胸前比量着说：“这是给俺做的？”

“是呀，你穿上试试！看合适不？”

小羊倌不好意思地说道：“这让俺咋谢你呢？”

“谁让你谢了，来年春天再给我编点小猫小狗的就行了！你快穿上试试吧。”

小羊倌把坎肩重新叠起来说道：“别试了，俺怕让人看见。”

“怕什么！外边没有人。”

说完，带子硬逼着小羊倌把棉袄脱了下来。小羊倌只光身穿了一件棉袄，里面什么也没穿，脱了棉袄就成了光膀子，带子问道：“里边怎么也不穿件衣

服？穿着光筒子棉袄出去放羊不冷啊！”

“谁叫俺穷来着，穷人都是这样穿法！”

带子一面把坎肩给他套上，一面说：“正好，那就穿着别脱了，赶明儿我再给你做件衬衣。”

说完，又让小羊信试外面穿的褂子和裤子，小羊信十分紧张，生怕让人看见，把包袱皮一裹说道：“不试了，肯定都合适，俺得走了，谢谢你！”

“不试就不试，坐下说说话怕啥。”于是小羊信又坐了下来，带子看着小羊信的脸说：“我觉得你长得特别像一个人。”

“像谁？”

“像我大哥。我以后再不叫你小羊信了。”

“那叫啥？”

“我叫你哥行不？”

冬去春来，又是一个玫瑰花盛开的季节。带子来到玫瑰坡已经五年了。五年来，她几乎没出过门。闻着漫天飘来的花香，她突然想出去再看看那漫山遍野的玫瑰花，于是就问小羊信：“你放羊一天能走多远？”

“最远的时候有四五十里地吧。”

带子惊讶地眨巴着眼睛说：“天哪，那来回还不得一百里？”

“差不多吧。”

“那你明天在哪儿？”

“说不定，走到哪算哪。”

“你能不能说个地方，我好去找你。”

“找俺干啥？”

“我想看看你怎么放羊。还想看看今年的玫瑰。”

“那俺就在河堤上等你吧。可是你这样随便乱走，东家能让（答应）吗？”

“明天是礼拜，少爷不上学，我让他去和老爷说。河堤在哪儿？远吗？”

“不远，五六里地吧。”

在这样的季节，长工们早晨天不亮就下地了，干上一阵子活，等太阳出来以后才回来吃早饭。小羊信也要在长工们下地的时候把羊赶出去，以便羊能吃到早晨最鲜的头茬儿草，但是羊一赶出去就不能再回来了，到晚上才能回来吃饭，白天就揣着几个窝窝头和一个咸菜疙瘩凑合一天，渴了就在山里找口泉水喝。河阴这地方水皮浅，只要看到哪里有草丛，用脚跟使劲一跺，跺出一个

坑，用不了一刻钟，坑里就汪满了水。

带子伺候长工们吃完早饭，太阳已经老高了。她领着少爷出了门，一眼就看见了漫山遍野的玫瑰花，不知是因为什么，她一看见这些玫瑰花，眼泪立刻夺眶而出。带子是爱花的。刚来到玫瑰坡的时候，她每天早晨起来都能闻着玫瑰花那浓郁的芳香，那花香给她带来无边的遐想，望着漫山遍野的玫瑰花，她觉得世界是这么美好，生活充满了希望。可是，随着她在沈家地位的变化，她已经注意不到这些了，偶尔看到玫瑰花，也只能引起她的伤感和思乡的泪水。每年花开的时候，太太小姐们都会出去赏花，有时也会叫上她，但是她总是以各种理由推拖着不想去，因为一看见玫瑰，她就会想起自己的亲生父母，想起那个永远也回不去的家。

少爷望着她，不解地问：“姐，你怎么哭了？”

带子擦了擦眼泪，说：“没什么。”刚说完，只听不远处传来几声钟声。带子问少爷：“这钟声是哪来的？附近有庙吗？”

“没有，那是教堂的钟声。”

“教堂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是上帝住的地方。”

“上帝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。那是外国人的神，教堂也是外国人开的。”

“离这儿远吗？”

“不远，就在玫瑰坡后边。我带你去。”

带子跟着少爷来到玫瑰坡的北坡，这里同样开满了玫瑰，半山腰上有座教堂，教堂是用灰色大理石砌的，很雄伟，正面有两座圆形塔楼，一直伸向天空，塔楼的顶端各有一具十字架，在两座塔楼之间是一座圆拱形的大门。门顶上有一座大钟，钟声就是从那里传出来的。带子指着塔楼顶上的十字架问少爷，那是干什么的？少爷说他也知道。他们走到跟前，门开着，里面有不少人在唱圣歌，并没有人注意他们，听着那舒缓、悠扬的歌声，带子感到心里的躁气一下子就消失了，歌声带给她一种前所未有的心灵的宁静。带子想进去看看，忽然听见小羊倌在大堤上唱了起来：

人人那个都说唉，
沂蒙山好啊，
沂蒙那个山上唉，

好风光啊！

小羊倌是怕他们找不到路，所以在用歌声给他们指路。带子急忙用歌声应道：

青山那个绿水哟，
多好看啊，
风吹那个谷穗哟，
闪金光啊！

带子爱听戏，爱唱歌。但是在沈家，她从来不敢放开嗓子唱，只能在没人的时候悄悄哼两声。她人儿不大，嗓门却很高，一张口，把少爷吓了一跳。

刚唱完，只听小羊倌在大堤上喊道：“带子——！”

“唉——！我们来啦！”

带子领着少爷朝山下跑去，跑下玫瑰坡，还要爬一段河堤。堤坡上长满了酸枣棵子、灌木丛和杂草，他们跑了一会儿就跑不动了，停下来摘了一会儿酸枣和草莓。

他们爬上坡顶的时候，小羊倌正坐在树下编蝈蝈笼子，等他们走到跟前，笼子也编好了，他把笼子递给少爷，说：“这是个黑将军，叫得特别响，斗蝈蝈也厉害，一般的蝈蝈都掐不过它。”

少爷提起蝈蝈笼子沿着河堤跑着玩去了。带子指着河水问道：“这是什么河？怎么这么宽？”

小羊倌道：“黄河呀。”

带子惊讶地睁大了眼睛：“黄河？不对吧？黄河怎么会这么近？我记得那年我们从北京来，是过了黄河下的车，下车之后又走了三天才到家。”

小羊倌笑了笑说：“你们是从济南那边绕过来的。”

一听说是黄河，带子立刻伸长了脖子向对岸望去。小羊倌见她看得那么出神，问道：“你看什么呢？”

带子头也不回地反问道：“河那边是什么地方？”

“那边是东阿县的地界。”

“再往北呢？”

“再往北俺就不知道了。”